

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

一、项目简介

本项目为福保街道综治中心优化升级改造项目，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。

二、技术要求

(一) 施工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(二)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：详见招标文件附件。

(三) 项目管理要求

1、中标供应商必须作好施工纪录、隐蔽工程纪录、施工资料的整理、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。

2、中标供应商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、工程概况表、标注温馨提示语言。

3、中标供应商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，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畅通，保持施工现场整洁，做到工完场清，达到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标准。

4、中标供应商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，作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，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，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。

5、中标供应商必须服从建设单位、监理公司的监督、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。

6、中标单位施工时须提供材料样板，经招标人及监理单位最终确认后，方可进场使用。

7、工程竣工后，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“合格”，且应能达到招标人的要求，否则，由此而导致工期延误及所引起的一切费用损失等全部由中标人负责。

(四) 安装要求

1、要求必须用高空车进行安装；

2、要求必须白天才能施工，具体施工时间以采购方要求为准；

3、要求安装人员必须具备国家政府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操作证，作业类别为电工证及高空作业证。

(五) 人员要求

中标人拟派本项目的人员必须有相应经验，能充分胜任从事工程服务工作，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，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。如中标人派出人员不能胜任工作，招标人保留更换人员及中标人的权利。

(六) 验收、质量标准要求

- 1、验收要求：按照相关行业国家最新标准进行验收；
- 2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“合格”。

★三、商务要求（注：以下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，供应商投标时均不得负偏离，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）

（一）工期：30 天

（二）报价要求

1、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叁拾玖万柒仟叁佰捌拾伍元玖角肆分（¥397,385.94 元），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限额的将为无效投标。

2、本项目投标按总价报价，施工费用采用包干制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施工成本、法定税费和企业利润等一切费用。

（三）考核管理：为了保证中标人在服务期间能按时按质量完成委托的项目，服务期间招标人将对中标人进行考核，考核办法具体在合同中协定。

（四）付款方式：

1、付款方式：按照工程进度进行付款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2、付款时中标人须至少提供以下资料给采购人：（1）合同；（2）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；（3）验收/成果报告（加盖招标人公章）。

（五）免费质保期：两年。